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412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超视堺国际科技(广州)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36#回收站 项目代码: 2017-440183-39-03-001295
建设位置	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九如村、白水村、湖中村、新塘镇巷口村、上岭村、长巷村
建设规模	36#回收站,总建筑面积:257.81平方米,地上1层:257.81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4437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) 2017【放】1132 ; 2019【复】0283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份共 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(代章)

2019年8月16日